

蜂巢丰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3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蜂巢丰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蜂巢丰鑫一年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836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3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蜂巢丰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蜂巢丰鑫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等。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9]224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0年3月9日至2020年3月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3月1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09,999,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09,999,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0
	合计	709,999,00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0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4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3月9日使用固有资金

		10,001,000.00 元认购本基金，认购费用为 1,000.00 元，折合基金份额 10,000,000.00 份（含发行期利息结转份额 0.00 份）。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作为本基金的发起资金，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三年。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 年 3 月 10 日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 0。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1.41%	10,000,000.00	1.41%	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1.41%	10,000,000.00	1.41%	不少于 3 年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至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hexaamc.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100-3783）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基金份额的开放期和封闭期：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一年的期间，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第一个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起至一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含）止，第二个封闭期为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至一年后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含）止，以此类推。

开放期为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的期间。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起进入开放期，每个开放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不超过10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期开始前进行公告。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中止计算，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次一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到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

3、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开放期办理申购与赎回等业务的具体事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该开放期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

特此公告。

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2日